

证券代码：300388

证券简称：国祯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5-045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5年5月2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炜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表决董事11人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15日以电话、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合肥市清溪净水厂PPP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投资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与相关政府单位签署协议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投资公告（2015-046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“安徽国祯清溪水处理有限公司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“安徽国祯清溪水处理有限公司”（公司名称以工商局批准为准），负责合肥市清溪净水厂 PPP 项目的建设运营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（2015-047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集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